

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其他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
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19年5月1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:30至11:30，下午13:00至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4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5:00至2019年5月1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；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子公司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总部，位于安徽省马鞍山市乌江工业园通江大道；

- 3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；
- 4、会议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；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邦辉；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442,518,52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.1604%。

2、其中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1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41,592,178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.0805%；参加本次

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代表3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926,346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799%。

3、中小投资者（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监高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12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0,019,235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510%。

4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四、提案审议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：

议案 1.00 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42,518,1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0,018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9%。

议案 2.00 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42,518,1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0,018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

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9%。

议案 3.00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42,518,1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0,018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9%。

议案 4.00 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42,518,1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0,018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9%。

议案 5.00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42,518,1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0,018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9%。

议案 6.00 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42,518,1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0,018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9%。

议案 7.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借款授信总量及授权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42,518,1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0,018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9%。

议案 8.00 关于 2018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及 2019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42,518,1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0,018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9%。

议案 9.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42,518,1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0,018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9%。

议案 10.00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42,518,1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0,018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

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9%。

议案 11.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42,518,1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0,018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9%。

议案 12.00 关于提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42,518,1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0,018,88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346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9%。

议案 13.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13.01.候选人：关于选举张邦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441,592,178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7907%。

13.02.候选人：关于选举盛宇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441,592,178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7907%。

13.03.候选人: 关于选举苏礼荣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441,592,178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7907%。

13.04.候选人: 关于选举陈新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441,592,178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7907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13.01.候选人: 关于选举张邦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39,092,889 股, 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.6852%。

13.02.候选人: 关于选举盛宇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39,092,889 股, 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.6852%。

13.03.候选人: 关于选举苏礼荣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39,092,889 股, 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.6852%。

13.04.候选人: 关于选举陈新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39,092,889 股, 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.6852%。

议案 14.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

14.01.候选人: 关于选举许萍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441,592,178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7907%。

14.02.候选人: 关于选举张晖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441,592,178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7907%。

14.03.候选人: 关于选举鲍金红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441,592,178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7907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14.01.候选人: 关于选举许萍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39,092,889 股, 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.6852%。

14.02.候选人: 关于选举张晖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39,092,889 股, 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.6852%。

14.03.候选人：关于选举鲍金红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39,092,889 股，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.6852%。

议案 15.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15.01.候选人：关于选举张炳良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441,592,178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7907%。

15.02.候选人：关于选举曹振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441,592,178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7907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15.01.候选人：关于选举张炳良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39,092,889 股，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.6852%。

15.02.候选人：关于选举曹振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39,092,889 股，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.6852%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束晓俊、苏宇律师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法律意见书认为：天邦股份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提案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；
- 2、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承义证字[2019]第92号《关于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